

# 航运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方案

## 一、学院简介

航运学院是武汉理工大学历史悠久、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学院，已有 70 余年的办学历史。学院现有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082302）和导航与信息工程（0810Z1）、绿色船舶与环境保护（0824Z3）等三个二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以及共建交通运输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学院现有博士研究生导师 10 名，在读博士研究生 20 余名。近 5 年学院承担国家“863”项目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5 项、省部级项目 30 多项，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200 多篇，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15 项，科研经费累计超过 3.0 亿元。经过不断的建设与发展，学院在船舶控制与智能航海、交通信息控制与装备、海事管理理论与技术、交通环境与安全保障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的研究特色和优势，具有较高的行业声誉。

## 二、考生参加“申请—考核”制报名基本条件

符合《武汉理工大学 2019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上规定的报考条件。

## 三、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及成员

航运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成员包括：

组长： 刘敬贤

副组长： 刘克中      冯承金

成员： 赵娟娟 徐言民 肖长诗 马 勇 刘 文

#### **四、学院专家组组成原则**

1、专家组成员须具备下列条件：

(1)校内或其他高校具有正高级职称、长期从事交通运输工程学科研究生培养或科学研究的人员。

(2)指导过一届及以上博士研究生，或近三年主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及以上的国家级科研项目。

2、专家组组长和成员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 **五、选拔流程**

1、网上报名

考生登录 <https://account.chsi.com.cn/>（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考生申请

(1)网上报名时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此表需要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应届毕业生由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签署意见并盖章。

(2)接收报考导师亲笔签名的《导师接收函》一份；

(3)两位从事报考学科研究生教育或科研工作，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专家签署的《专家推荐书》各一份；

(4) 本科和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有效);

(5)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6) 身份证、研究生证(应届生)、本科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7) 硕士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上进行学籍(应届生)或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上进行学位查询认证);

(8)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9) 科研水平和能力佐证材料,如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10)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3000字)(在研究生院招生网下载);

(11)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申请材料由考生直接提交或快递至武汉理工大学航运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截止时间:2019年3月1日,方力老师收,联系电话:027—86587997,邮编430063

### 3、专家组审核

(1) 审核标准,入围比例

审核重点考察:

① 考生符合报考条件;

②考生出具材料的完备及真实性；

③考生的学科背景情况；

④考生已取得的研究成果情况。

对于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按招生指标限额不超过 1: 4 的比例确定入围考生范围。

(2)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整理所有申请材料，提交学院专家组审核，学院将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信息公布在本单位网页上，网址：<http://sn.whut.edu.cn>。

## 六、学校考试

考试科目：外国语（满分 100 分）。

雅思 6.5、托福 85 分及以上分数的申请考生，可免英语考试，并按该分值占总分的比例进行折算；在国外大学学习两年及以上并获得硕士学位的申请考生，也可申请免考学校组织的统一外国语考试，其外语成绩根据该生在国外大学硕士阶段主干课课程平均成绩折算。

## 七、学院考核

考核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11 日—3 月 30 日，具体时间、地点将提前在航运学院网站公布。

1、笔试，考试科目：交通运输工程学综合，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术素养、知识结构、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基本研究方法 & 专业外语能力。

2、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术潜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1) 申请考生根据个人学习和工作经历，针对自己的博士研究计划，做不少于 15 分钟的 PPT 汇报；

(2) 专家组提问与答辩。主要包括：

①知识背景（1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硕士阶段研究领域国内外相关文献的阅读，对研究动态的掌握，以及对课题意义的认识；

②研究成果（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已经取得研究成果的创新性、已发表论文的数量和质量以及申请和授权专利情况；

③研究能力（2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科研所需的分析能力和数据处理能力的掌握情况；

④科研潜力（3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是否具有专业思维的敏感性和创新能力；

⑤语言运用与表达（10 分）：主要评价申请者 PPT 制作质量、答辩过程中口头表述能力以及回答问题情况、专业英语掌握情况等。

## 八、拟录取

### 1、分数线

根据考试情况，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各单科分数线及总分分数线。面试最低资格分数线：60 分（满分 100）。

## 2、总成绩

总成绩=外语成绩×20%+专业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40%

3、报考同一可招生导师的合格生源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往低分录取，原则上一名导师在同一年度招收“申请-考核”制博士生人数不超过 1 人；如果同一名导师名下有多名合格生源，在学院有剩余招生名额的情况下，可申请院内调剂，调剂考生与招生导师通过双向选择，择优录取。“双一流”建设计划由“双一流”团队首席专家根据团队建设需要分配并从合格生源中择优录取。

4、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由导师推荐，专家组审核，直接进入面试环节，面试合格，经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可直接被拟录取并进行公示：

(1) 在 Thomson Reuters JCR-1 区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及以上；

(2) 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 EI 收录学术论文 2 篇及以上。

以上学术成果须为硕士就读期间或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考生第二）身份发表，论文内容须属于报考学科范畴或高度相关。

## 九、工作进度安排

网报时间：2019 年 1 月 2 日—2 月 22 日

考生提交申请材料日期：2019年3月1日前

学院提交审核入围考生信息：2019年3月4日前

外语考试时间：2019年3月9日

学院提交拟录取结果：2019年3月30日前

航运学院

2018年11月20日